

【《約翰福音》綜覽】——教會的福音

【主要內容】《約翰福音》是寫給所有教會中的聖徒。整本書中心的啟示主耶穌是榮耀的「神子」，祂道成肉身來作人的救主。祂到世上來，是以神子的身分，將父神表明出來(一18)，彰顯神的生命、慈愛、恩典與榮耀之光；另一方面是叫凡信祂的人，因祂的名得生命，成為神的兒女(一12)，並且成為祂的弟兄(二十17)。人藉著信祂(一~十二章)與愛祂(十三~二十一章)，與祂聯合，享受祂豐盛的生命，而成為彰顯祂的器皿。所以，我們怎能不「信」祂，怎能不「愛」祂呢？怎能不更忠心事奉祂呢？

【主要事實】本書幫助我們認識祂是一位何等奇妙的救主：

- (一)從祂十個重要的講論和與各類人的對話，啟示了祂是誰——(1)道；(2)生命；(3)光；(4)子…等，說明了這卷書裡每一件事都與祂是神的兒子有關；而且祂所說的教導都與我們與祂聯合的經歷，有著不可分割的關係。
- (二)從祂所行的八個神蹟，顯明了祂無所不在、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的神性，而且見證了祂在我們身上的工作——就是「改變」我們。
- (三)從祂七次宣告的「我是…」，明白無論我們需要什麼，祂就是什麼，因祂是以祂自己來滿足我們的一切需要。

【主要作者】——約翰

【本書重要性】

- (一)鑑於當時教會受到異端的影響，使徒約翰將親眼所見，親耳所聞，親身經歷寫記於本書(二十31)，並且注以說明、感想、體會和見解(二19~22；二十一22~23；七37~39；十一12~13；49~52)，其目的是為堅固教會對耶穌基督的信仰。約翰寫本書文體簡單純樸，用字深入淺出，言簡意賅地啟示神聖、榮耀的真理；但思想深邃高遠，直截有力，觸摸到屬靈奧秘的深處，而震盪心靈，其影響力深博遠大。因此，本書是慕道者與初信者必讀之書，而信主多年者也應研讀此書。
- (二)《約翰福音》啟示了主耶穌是榮耀的神子，幫助我們認識祂的身份、工作、教導、受死和復活；以及從祂所行的八個「神蹟」(原文為記號)，表明祂作工的目的乃是與我們聯合，叫我們經歷生命和生活的改變；並且從本書七個主耶穌用神自稱的「我是(IAM)」為開頭的稱號，叫我們明白祂乃是神自己，帶來恩典和真理，為了滿足我們一切的需要。祂藉著道成肉身，而以神的獨生子身份，將父神表明出來(一14)；並且藉著祂在十字架上的死，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遠的生命(三16)；以及藉著祂的復活，叫我們因信領受神的生命，而成為神家的眾子(二十17)。因此，任何人若想要從主耶穌的生平，明白祂的所說，以及認識祂的所是(特別指神格)和祂作工的成就，就必須讀本書。

- ❖ 「《約翰福音》是幫助我們到達天上的最高處，因它是研究耶穌的最深處。三福音，好像與耶穌在世上行，乃耶穌為人的地位；本書則像與耶穌在天上行，乃耶穌本來的地位。」——奧古士丁
- ❖ 「《約翰福音》是唯一、真實、精細的，又是首要的福音，且是全部聖經的註釋。」——馬丁路德
- ❖ 「《約翰福音》為一卷『最美妙的書』。」——羅伯遜(Archibald T. Robertson)
- ❖ 「讀《約翰福音》，不是僅把它當作歷史去讀，而是要認識並接受神的兒子主耶穌。你若能真實接受祂是神的兒子，你就能得著新生命。」——江守道

讀經：約第一章

主題：道成肉身和活的見證

提要：第一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神子救主與道的關係(1~18 節)；和(2)神子救主的見證(19~51 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與「道」的關係，再加上施洗約翰與使徒約翰所見證的「道」，乃是幫助我們認識全書的主題及內容，而聚焦「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從多面的見證，包括施浸約翰和門徒們(約翰、安得烈、彼得、腓力、拿但業等)相繼遇見主耶穌，並以他們親身的經歷為主所作的見證，以及主為自己所作的見證，而幫助我們認識祂的身份、地位與使命。

鑰節：【約一 1】「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

【約一 14 上】「道成了肉身，住(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

【約一 18】「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

鑰點：本章 1~18 節為全書的總綱或摘要，闡述主耶穌是榮耀的神子，道成肉身來作人的救主。本段特別強調：(1)道與神的關係；(2)道與萬有的關係；(3)道與世人的關係；(4)施浸約翰所見證的道；(5)世人對道的反應；和(6)使徒約翰所見證的道。首先，約翰在聖靈的啟示下，說明祂是太初(已過永遠裡)已存在的「道」，又與神同在，祂「道」就是神。而萬物是藉祂而造，生命在祂裡面，這生命就是人的光。施浸約翰為那真光作見證；可惜世人不認識祂，也不接待祂。但凡接受祂的人，就得著權柄作神的兒女。接著，作者約翰說到這有位格的「道」成了肉身，住在人中間，充滿了恩典與真理。最後，祂見證兩件偉大的事實：(1)我們從祂領受了豐滿的恩典，而這恩典與真理都是由祂而來，和(2)沒有人看見過神，只有耶穌基督將父神表明出來。19~51 節記載：(1)施浸約翰的見證；(2)安得烈的見證；(3)腓力的見證；(4)拿但業的見證；和(5)主自己的見證。首先，當人問施浸約翰是誰時，他明說祂的使命是為修直主的道路。接著，在次日，祂看見主耶穌便說：「看哪，神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當主受洗浸時，祂看見聖靈降下，就認出祂是神的兒子。再次日，施浸約翰的兩個門徒聽見祂公開為主作見證說，「看哪，這是神的羔羊！」，就跟隨了主耶穌。主看到他們的跟隨，就問他們要什麼。他們問祂在那裡住。這一天他們便與主同住。其中之一是安得烈，回去找自己的哥哥西門彼得，告訴他遇到了彌賽亞，並且帶他去見主耶穌，主為祂改名為磯法。又次日，主遇見腓力，並呼召他說：「來跟從我吧。」接下去，腓力找到拿但業，告訴他遇見了摩西和眾先知預言的那位彌賽亞，就是拿撒勒人耶穌。拿但業反駁腓力，認為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的麼？但是腓力邀拿但業親自來看。結果是主先看見拿但業，並肯定他是真以色列人，心中沒有詭詐。拿但業從與主的幾句說話中就相信了。主看見了他的信心，便應許他就要看見天開了，而神的使者上去下來在人子身上。今日鑰節是對基督位格的宣告，闡明道成肉身的奧秘事實和恩典與真理的根源，也清楚地說明祂與神的關係和與人的關係。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主耶穌是誰——祂乃是神啟示的高峰。(1)以時間論——祂遠自「太初」(1 節上)，超過時間起首；(2)以空間論——祂「與神同在」(1 節中)，越過地域的範圍；(3)以本質論——祂「就是神」(1 節下)自己；(4)以內容論——祂是「充充滿滿有恩典有真理」(14 節)；(5)以地位論——祂是「父懷裏的獨生子」(18 節)，而將神完全彰顯出來。
- (二)主耶穌作了甚麼——祂是完整的神，竟肯降卑成為完全的人，「住在我們中間」(14 節)，使我們能親近祂、接觸祂；並且我們因「信」祂，就作了「神的兒女」(12 節)。
- (三)人該如何對待祂——相信接受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為救主。我們乃是藉著「信」(12 節)，接受基督耶穌的救恩，而與祂聯合；並「為祂作見證」(15 節)，因「領受」(16 節)從祂來的恩典和真理。

「神並不是僅僅給我們一本寫在紙上的聖經，祂更是把一個活的人，差到我們中間，藉著這位人子在地上具體的生活細節，把神的性情，和祂向人類愛的旨意，給我們顯示出來。」——宣信

默想：親愛的，你愈認識主耶穌的身份、地位與使命，便愈敬愛祂。

禱告：主啊，求祢光照、啟示，使我更多地認識祢，更深地經歷祢。阿們！

讀經：約第二章

主題：變水為酒和潔淨聖殿

提要：第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變水為酒的神蹟(1~12 節)；(2)潔淨聖殿的事蹟(13~17 節)；(3)三日內再建立聖殿的預言(18~22 節)；和(4)不將自己交託給人(23~25 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所行的變水為酒的神蹟，潔淨聖殿的行動，以及所說的三日再建立聖殿的預言，而了解祂的工作乃是改變人，潔淨人和建立教會。

鑰節：【約二 11】「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顯出祂的榮耀來；祂的門徒就信祂了。」

鑰點：本章 1~11 節記載主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原文為表號)。主耶穌的母親、主耶穌和門徒都被請去加利利的迦拿赴婚宴。娶親筵席中酒用盡了，主耶穌的母親告訴祂沒有酒了。主表明祂的時候還沒有到，而主母親的反應卻是要僕人照耶穌的話去做。主吩咐用人把潔淨的六口石缸倒滿水，並把水舀去給管筵席的。管筵席的人嘗了酒，就問新郎怎麼倒把好酒留到最後。主行神蹟的結果就是「顯出祂的榮耀來，祂的門徒就信祂了」。12~17 節記載主潔淨聖殿的事例。逾越節前主耶穌由迦百農上耶路撒冷去。主來到殿裏，看見聖殿裡有賣牛、羊、鴿子和兌換銀錢的人，就用鞭子趕散牛羊，推翻兌換銀錢的人的桌子，潔淨了聖殿。門徒事後想起聖經所記「我為你的殿心裡焦急，如同火燒」(詩六十九 9)。緊接在這事之後，18~22 節記載了人對祂的挑戰，以及祂的回答。猶太人向祂挑戰，要祂顯神蹟給他們看。祂回答，他們拆毀這殿(祂的身體)，但在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主死裡復活以後。門徒想起祂的話，就信了。本章末了，23~25 節，記載許多人相信祂，但祂並不信那些信祂的人。祂知道萬人，瞭解人的存心如何。因他們的信仰是淺薄的，是建立在兆頭上的，所以祂不將自己交託給他們。

本章值得我們關注的就是，

(一)主所行的——頭一件「神蹟」彰顯神子的大能，乃是在死亡中供應生命，而解決人虛空的光景，就是「酒用盡了」；並且說出主來到我們人生的處境中，使死亡變為生命，使平淡變為喜樂。哦！豐滿的基督是我們人生真實的滿足，唯有祂能應付我們一切的所需！

(二)主所作的——潔淨聖殿的行動表明神子的使命，乃是掃除聖殿一切不聖潔的事物，而免人玷污祂父的殿。哦！聖潔的基督要潔淨人生命中的污穢，而把一切的污穢、雜質、罪惡從我們裡面趕出去！

(三)主所說的——三日內再建立聖殿的預言說明神子作工的原則，乃是藉死而復活，而建造祂的殿(教會)。哦！死而復活的基督要建立我們和祂的教會！

今日鑰節提到「神蹟。」在本書裏，都是用「表號(sign)」來稱呼「神蹟」。這表明本書所列舉的「表號」，都具有豐富屬靈的意義，乃是為了見證耶穌基督的所是和所作，而不是描寫神奇現象。這些「表號」是有次序的，而且是經過約翰小心選擇的。這些特別的「表號」目的不僅是為顯明主為神子的榮耀和大能，祂能醫治並解決各種人的需要；並且叫我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二十 31)，而因與祂聯合經歷了祂的神聖、豐盛的生命。

本章所記載主所行的頭一件變水為酒的神蹟，立定了其它神蹟的原則，乃是使人看見祂的榮耀，在信心中見證我們因祂的生命所帶來的質變——虛空的人生變成滿足的人生，愁苦的人生變成喜樂的人生，黑暗的人生變成光明的人生，無望的人生變成滿有榮耀盼望的人生。人的盡頭是神的起頭，所以讓祂介入我們的婚姻、家庭、工作、教會，而且經歷「好酒留到如今」的應驗！

「所有神蹟都證明耶穌是基督，是神。行此神蹟，耶穌顯出祂的榮耀來，向世人證明祂是道成肉身的神。」——馬唐納

默想：親愛的，神的榮耀顯於人的盡頭(酒用盡了)，因祂能將你平淡且死沉的人生變成有味且喜樂的人生！

禱告：親愛的主，每一次當我經歷人生的盡頭，我願來到祢面前，讓祢的豐滿解決我的虛空，讓祢的喜樂解決我的憂傷，讓祢的生命解決我們的死亡，讓祢的盼望解決我的絕望。阿們！

讀經：約第三章

主題：神愛世人

提要：第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重生的真理(1~21 節)；(2)施浸約翰的見證(22~30 節)；和(3)使徒約翰的宣告(31~36 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與尼哥底母之間的談話中，而了解人為何必須重生與人子為何必須被舉起來，乃是使人得永遠的生命；以及從施浸約翰的見證和使徒約翰的宣告內容，而幫助我們關注基督與我們的關係。

鑰節：【三 16】「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鑰點：本章 1~21 節論重生的真理，包括：(1)重生的必須；(2)重生的意義；(3)重生的成就；和(4)重生的條件。尼哥底母是猶太人的官，他夜間來見主耶穌，來向祂求教。但主向祂指明，「人若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尼哥底母聽後，卻不明白，於是問：「人已經老了，怎麼可能回到母親肚子裏，再重新出生一次？」主解釋重生就是由水和聖靈生。祂說，「人若不是從水和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從肉體生的，就是肉體；從那靈生的，就是靈。」祂舉了一個比方，以風隨著意思吹，人雖不能看見風，但感覺風的存在，來說明聖靈使人重生的奇妙的工作也是一樣。尼哥底母對於屬靈的事，惘然不知。故此，他又問說：「怎能能有這事呢？」接著，祂回答尼哥底母的「如何」，可以分為三部分：(1)主說明除了祂之外，沒有人升過天。然而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祂的人得永生；(2)主進一步的強調，神愛世人，將獨生子主耶穌賜給人，叫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和(3)主進一步的解釋，神差祂降世目的主要不是要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世人因祂得救。祂就是來到世間的光，做惡的人恨光，但行真理的必來就光。

本章 22~36 節記載了施浸約翰下監前為主耶穌所作的最後一次的見證和使徒約翰宣告祂是從天上來的。主耶穌和門徒到猶太地施浸，而施浸約翰則在哀嫩施浸。於是施浸約翰的門徒來告訴他，眾人都往你所見證的那位那裏去了。他提醒他們，他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基督前面的。他並且用新郎和新郎的朋友，來比喻主耶穌和他自己的關係，表示他以聽見新郎的聲音為極大的喜樂。他總結了他傳道工作的使命，就是「祂必興旺，我必衰微」！接著，使徒約翰宣告主耶穌是從天上來的，在萬有之上。祂是神差來的，就說神的話，而更道出神賜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祂是蒙天父所愛，且將萬有交給祂。信祂的人有永生，不信祂的人有神的震怒。

本章值得我們關注的就是：

(一)重生的真理——(1)重生的需要：「必須」從水和靈重生而近入神國；(2)重生的成就：在於人子「必須」被舉起來，以及人的相信與接受。慕迪說的好，「『重生』的真理是我們對將來世界希望的根基，是基督徒的起點。」哦！這真理是何等的奧秘——從上而生，又是如此的簡單——相信、接受。

(二)施浸約翰的見證——領眾人歸向主耶穌，因而使祂必「興旺」、而祂必「衰微」。

(三)使徒約翰的宣告——主耶穌是從天上來的，在萬有之上，而道出祂的超越，豐盛和主權。

今日鑰節提到「神愛世人。」本節乃是全本聖經中最重要的一節，又被稱為「每一個人的經節」。本節為「福音的精華」，說出：(1)愛的源頭：是神；(2)愛的對象：是人，是一切的人；(3)愛的方法：賜獨生子；(4)愛的果效：人肯相信；和(5)愛的收穫：不至滅亡，反得永生(就是神永遠的生命)。這一節聖經也是許多基督徒最寶貴的一個宣告。因為千萬人因這節聖經受感動而信主得救，聖靈用這節聖經來拯救人，比任何其他的神經節更多。這節聖經更是千萬基督徒得救的把握。讀《約翰福音》而不經歷這句寶貴的話，是全世界最慘的一件事！所以，這節聖經我們要背誦，因為它值得我們時時刻刻，乃至一輩子默想、享受。

「主既然愛了我們，祂就與我們聯結，並且願意我們因祂喜樂，你想，祂給我們的是何等的地位！」——達秘

默想：親愛的，你若真知道神是多麼強烈和迫切的愛你，那你對祂的愛又豈能無動於衷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愛祢！謝謝祢竟肯來拯救並愛罪人如我。阿們！

讀經：約第四章

主題：主是活水

提要：第四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撒瑪利亞婦人的改變(1~30 節)；(2)作主工的比喻；(3)撒瑪利亞人因主耶穌的話而得救；和(4)迦百農大臣因信全家得救(43~54 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這次撒瑪利亞之行，與這婦人的談話和引進的結果，而認識祂就是活水(救恩)和得活水之路；以及從主教導門徒作主工，撒瑪利亞人的得救，和醫治大臣的兒子，而了解祂的使命，對人的關愛，和人信心的結果。

鑰節：【約四 13~14】「耶穌回答說：『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

鑰點：本章 1~30 節詳細描述撒瑪利亞婦人的得救。主耶穌定意要經過撒瑪利亞。在敘加附近的雅各井，主遇見了撒瑪利亞婦人來打水，於是向她要水喝。這個婦人拒絕祂的要求。對於她的反應，主以神的恩賜和得活水來回應。然而她以無工具，井深與祖宗雅各的井等來質疑主是否比雅各還大。於是主對她說：「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她立刻求主把水賜給她。主卻摸她的良心，要她的丈夫來。談話至此，她突然轉變話題，詢問當在那裏作禮拜。對於她對答非所問的反應，主卻回應說：「人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之後，她就驚喜地對眾人作見證，告訴他們把她素來所行的一切事都說出來的人可能就是基督。於是眾人就出城往主耶穌那裏去。

27~54 節記載了：(1)主教導門徒主工；(2)撒瑪利亞人的得救；(3)主醫治大臣的兒子。首先，門徒帶回食物請祂吃。然而，祂卻對門徒說「我有食物吃，是你們不知道的。」對主而言，祂的食物就是遵行差祂來者的旨意，作神的工。祂提示門徒：「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教導門徒要把握撒種和收割的時機。接著，撒瑪利亞人因那婦人的見證，就「求」主在那裏住下，祂便住了兩天。他們與主接觸，聽見祂的話，於是相信祂真是救世主。之後，由迦百農來的大臣，因為他兒子快要死了，求主耶穌下去，醫治其兒子。主卻對他說：「回去罷，你的兒子活了。」大臣聽信主耶穌的話就回家去了。正當主的話說完的時候，他的兒子就得了醫治。

本章提到兩個「必須。」首先是關於主為何「必須經過撒瑪利亞」(4 節)——撒瑪利亞人與猶太人互相仇視，通常猶太人會避開去撒瑪利亞。然而在這段聖經裏，我們驚訝主刻意「必須」經過此地，為了是尋找撒瑪利亞婦人，去喚醒她、拯救她。祂就是這樣一位愛人的主，難道祂會忽略我們嗎？其次是強調敬拜者為何「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24 節)——論及敬拜的問題時，主很清楚地告訴她，因為神是靈，拜祂「必須」在靈裏；地點和儀式是毫不相干的，而情感的衝動和天然的熱烈也是毫無所獲的。這裏的「誠實」是指是真理，真實，實際。因為神是真實，也喜愛真實，所以我們進到神面前，也「必須」在是真實裏和心意的誠摯裏，與祂交通往來。今日鑰節詳細描述主耶穌將「活水」的福音介紹給撒瑪利亞婦人，啟示了：

- (一)祂就是活水——指出祂就是賜活水的主，是供應人生命的泉源。凡是心靈乾渴疲乏的，只要來到主面前，都會立刻經歷這一道生命的活水，流入心靈，漫溢全人，使我們的滿足和安息逐日深廣，直到永遠！
- (二)取用活水之路——指出人要用靈和實際拜祂。凡要享受主恩的，非在靈裏「喝」祂不可，用頭腦心思去分析、研究，結果將會一無所獲！
- (三)享用活水結果——指出撒瑪利亞婦勇敢地為基督作見證，叫人蒙恩，使主得著滿足。凡喝活水而得滿足的人，都會丟棄從前霸佔的事物(「留下水罐子」(28 節))，積極地傳福音，與人分享基督如何改變了我們！

「許多人爭著想繼承使徒，而我卻寧願作撒瑪利亞婦人的後人，因當使徒出外找食物時，她心裏急著要救人靈魂，竟至把水罐子也忘了。」——戴德生

默想：親愛的，你是否盼望主的活水在你裏面成為泉源，一直湧流，使你的人生滋潤、滿足嗎？

禱告：主啊，求祢讓祢所賜的活水在我生命中湧流，使我更在靈裏和誠實中敬拜祢。阿們！

讀經：約第五章

主題：醫治三十八年癱子和五大見證

提要：第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主行的第三件神蹟——醫治好一個三十八年癱子(1~9 節)；(2)安息日的爭論(10~18 節)；(3)耶穌基督神性的證實(19~30 節)；和(4)耶穌基督的五大見證(31~47 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在畢士大池邊醫好癱子，使人明白祂來作人生命的供應，而使癱瘓的變為有力，叫人脫離罪的捆綁；並且從祂對猶太人的反對與批評的回答，而認識祂乃是與父原為一，並與父神同工；以及從主耶穌的辯白，乃是有關祂的五大見證，包括父神、施浸約翰、主的工作、聖經和摩西，可以證明祂所說與父神同等都是真的，並指出人如何才能認識祂。

鑰節：【約五 39~40 節】「你們查考聖經(或作應當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

鑰點：本章 1~30 節記載：(1)主醫治好一個無能力走動的人；(2)因祂所行的神蹟，而引起猶太人的對抗；(3)主啟示祂與父的關係——子與父原為一。主耶穌來到耶路撒冷過節，祂在畢士大池旁邊看見等候的人中，有一個已害病三十八年的人，就問他說：「你要痊癒麼？」那病人的答覆，他每次水動的時候，無人幫助他，正去的時候，總有人先他下池去。主耶穌簡捷而有力的對他說：「起來，拿你的褥子，走吧！」那人就痊癒了。當猶太人看見那醫好的人，便告訴他安息日不可拿起褥子。他給他們一個簡單的回覆，說：「那使我痊癒的對我說：『拿你的褥子走罷』。」於是猶太人叫他指出那人是誰。而當時他不知道祂是誰，因為主已經從聚集的人群中躲開了。那一天稍後主耶穌在殿裏遇見痊癒的人，就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厲害。」接著，他告訴猶太人是主耶穌醫治了他，結果猶太人逼迫耶穌。而祂回應那些猶太人，「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因祂在安息日治病和表明自己是與父同等的，但遭到猶太人的惱怒，甚至想要殺害祂。之後，主耶穌告訴他們祂所作的正是父所作的。父的工作是一直在進行，父所作的子也照樣作。這個工作就是叫人得生命和施行審判。

31~47 節記載主耶穌的辯白，證明祂與父的關係，為的是叫人因信祂就可以得救。本段強調五方面的見證——(1)差主耶穌來的父；(2)施浸約翰；(3)主耶穌的工作；(4)聖經；和(5)摩西，來說明主耶穌乃是與神同等，而祂就是神，為了是叫人因信祂就可以得救。同時，主也責備人不信祂的八個原由：(1)情願暫時喜歡施浸約翰的燈光；(2)沒有聽見神的聲音；(3)沒有看見神的形像；(4)沒有父神的道在心裏；(5)不肯到主這裏來得生命；(6)沒有神的愛在心裏；(7)不求由神來的榮耀；和(8)不信摩西所寫的書。

今日鑰節提到「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這節指出人得不著生命的原因，不是因為他們「不能」得，而是因為他們「不肯」來得。因為人若不到主耶穌面前來，即使把聖經研究透澈，仍然得不著生命。因此查經若只用頭腦，結果反而不好。有一個晚上聚會時，宋尚節從講台後邊跑出來，長袍裏塞了一本聖經，比著樣子說：「查經，查經，越查知識越多，肚子越大；越大，越大，就成了猶大！」查經真是會叫頭腦越過越大。聖經告訴我們說，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又說，字句是殺死人。因此，不要讓我們查經時，沉迷於知識的研究，而忽略了基督。此外，我們讀聖經應以認識基督為唯一的目標，因為聖經的內容乃是專一的為基督作見證。而我們每一次翻開聖經，要存著來遇見基督的態度和心情。因此，我們讀經，還不光只是尋求其中屬靈的亮光，和得著生命的供應；更重要的是學習來到祂面前，在愛中與祂相交，在光中與祂同行，讓神的話支配、管理我們的全人。而我們如何讀經：呢？最要緊的是要將我們的心，專一的歸向主；不要憑著頭腦來理解聖經的道理，否則所得的只不過是字句、儀文；要憑著靈與生命來體驗神活潑、有功效的話(來四 12)，因為祂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六 63)。

「人聖經的內容是為著基督作見證，所以讀聖經的目的並不是為明白道理，或者遵守規條，乃是要藉聖經來認識並享受這一位豐滿的基督。」——佚名

默想：親愛的，聖經對你是活的嗎？在你讀神的話是否得著生命的滿足和供應嗎？

禱告：主啊，在每次閱讀祢的話語時，幫助我遇見祢，更多的得著祢。阿們！

讀經：約第六章

主題：生命的糧

提要：第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1~15 節)；(2)平靜風浪助門徒(16~23 節)；(3)生命之糧的談論(24~59 節)；和(4)人們對祂是生命之糧的反應(60~71 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行的兩件神蹟，使我們認識祂是生命之糧，滿足了我們一切的需要，祂也是天地的主，作了我們患難中隨時的幫助；並且從祂論祂就是賜天上而來的「真糧」，而明白我們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而勞力，因到祂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祂的，永遠不渴；以及從猶太人彼此爭論和門徒不同的回應，認識只有祂有永生之道，故我們應忠心地跟隨祂，而永不回頭。

鑰節：【約六 35】「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

鑰點：本章 16~21 節記載的是主耶穌的行兩件神蹟——餵飽五千人和在海面上行走。主耶穌渡過加利利海，有許多人因為看見主耶穌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蹟而跟隨他。祂看見這許多人，就問腓力從那裏可以買到餅給眾人吃。腓力回答，就是二十兩銀子的餅也是不夠叫眾人吃一點。安得烈告訴主，有一個孩童帶著五個大麥餅、兩條魚，但無法滿足眾人的需要。主耶穌要門徒讓眾人坐下，祝謝後分給眾人，眾人吃飽了剩下的餅碎竟裝滿十二個籃子。眾人看見主耶穌所行的神蹟後，要強逼祂作王，祂就離開眾人退到山上去。到了晚上，門徒要過海往迦百農去。忽然狂風大作，海就翻騰起來。就在此時，他們看到主由海面上走過來就害怕起來。主耶穌安慰他們說：「是我，不要怕！」門徒知道是主，就喜歡接祂上船。接下去，他們立時到了所要到的地方。

22~40 節記載了主耶穌論作神的工和生命的糧。在不久之前，主耶穌以五餅二魚餵飽了五千人。眾人逼祂作王不成。今天他們就翻山越嶺、下船渡海到迦百農去找祂。當們找到了主耶穌之後，就問祂何時來到？主卻責備他們的心態是「吃餅得飽」。因此祂勸他們應該為人子所賜存到永遠的食物勞力，而不要為必壞的食物勞力。因祂提到「勞力」，眾人就聯想到「做工」，就問祂應當怎樣行才是做神的工？主回答說：「信神所差來的就是作神的工。」於是，眾人立刻就想到要求主行神蹟才信祂，並提起有關曠野嗎哪的神蹟。主揭示祂自己就是神的糧，從天上降下來，賜生命給世界。接著，他們就要求主將這糧賜給我們。主繼而說明，祂就是生命的糧，而人所需要作的是：「到」祂這裏來和「信」祂。接下去，主責備他們看見了祂，還是不信，並且表明凡天父所賜的人，祂叫一個也不失落，並且使他們得永生並復活。

41~71 節記載了生命之糧的談論和門徒們不同的反應。猶太人以為主耶穌是約瑟的兒子，就質疑祂是從天上降下來的。主指明除非父吸引人，否則人無法到祂那裏。接著，主重申祂就是從天上降下來生命的糧，凡吃這糧的，就必永遠活著。而祂所要賜的糧，就是祂的肉，為世人之生命所賜的。猶太人懷疑祂怎能把自己的肉給眾人吃。祂鄭重地告訴他們，祂的肉、喝祂的血的人就有永遠的生命和在末日要復活。而吃主肉喝主血的人，常在主裡面，主也在他裡面。直到這時候，有些門徒覺得這話甚難，難以接受。故主問他們，倘或他們看見祂升到天上又會怎樣想呢？於是向他們解釋祂「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接下去，主指出門徒中間有不信的人，並預言有人要賣祂。從此，許多門徒退去不再跟隨祂。在這時候，主就問十二個門徒，「他們也要去嗎」？彼得回答說：「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

今日鑰節提到「生命的糧。」這是主對五餅二魚神蹟的闡釋，指出祂是生命的糧，是生命的源頭，是生命的供應，能滿足人一切的需要。我們如何才能享受「生命的糧」，乃是藉「吃」、「喝」祂的話(55~56 節)，能使我們剛強、豐富、蒙造就。因祂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63 節)。因此，我們必須建立吃、喝、享受基督的習慣，就是藉著禱告，神的話，順服，交通，敬拜，親近祂，享受祂，以祂為滿足。正如奧古斯丁所說：「你相信，你就是吃了。」

「吃喝基督！請記得，你已經開始接受基督作你的生命，這接受必須繼續，使它成為習慣。」

——史百克

默想：親愛的，每天吃喝、取用、吸收基督，乃是我們生命長進，生活得勝的祕訣。

禱告：主阿，幫助我每天吃喝祢的話，因而得著屬靈的供應。阿們！

讀經：約第七章

主題：活水的江河

提要：第七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主在住棚節上耶路撒冷(1~13節)；(2)主在聖殿裡教訓人(14~36節)；(3)主耶穌的呼召(37~39節)；和(4)人們對祂呼召的反應(40~52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上耶路撒冷去守節的時機和時間，而使我們懂得祂的行事乃是遵照神的時刻表；從主在聖殿裡教訓人，而使我們學習明白並遵行神的旨意；從主耶穌對人的呼召，而使我們認識凡來到祂那裏的人，將得著活水的江河，並了解祂應許信的人要接受聖靈；以及從人們對主的呼召所引起了紛爭，而理解各人對祂不同的態度——相信接受，或半信半疑，或拒絕反對。

鑰節：【約七 37~38】「節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穌站著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

鑰點：本章 1~36 節記載了主耶穌住棚節上耶路撒冷和在祂聖殿裡教訓人。祂因為猶太人想要殺祂，故停留在加利利。主肉身的弟兄雖不相信祂，卻催促祂在住棚節上耶路撒冷去顯揚名聲，而祂表示祂自己的時間還沒有到。祂弟兄去過節後，主也暗暗的上去過節。在節期中，祂上殿教訓人，令猶太人覺得稀奇，而且不明白祂怎麼會明白聖經呢？祂只簡單回答說，祂的教訓乃是從那差祂來者那裏來的，而凡立志遵神旨意的，就能分辨。接著，在耶路撒冷有人感到詫異，為甚麼官長們不將祂捉拿呢？難道祂真是基督嗎？然而官長們就想要捉拿祂，卻沒有下手，因為祂的時候還沒有到，但好些人因祂所行的神蹟而信祂。之後，祂又說，祂和他們同在還有不多的時候，以後人要找祂，也找不著，而他們再表示不解和懷疑祂的話。

37~52 節記載了主耶穌偉大的呼召和祂說的話引起人們不同的反應。在節期的最後一天，耶穌站著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翰記加以解釋主耶穌說了這番話，乃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而那時聖靈還沒有賜下，因為主尚未得著榮耀。然而眾人聽見主耶穌的話，因為各人意見的不同，而引起了紛爭。有人接受祂是基督，有人因為祂是來自加利利就懷疑祂的身分。差役因主耶穌說話的內容和權柄，於是無人下手捉拿祂，但遭受祭司長和法利賽人的責備。之後，尼哥底母為主辯護，卻被他們嘲弄，質問他是否也是出於加利利。

今日鑰節提到「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主耶穌在「節期的末日」，站著高聲呼喊是十分有意義的。祂邀請每一心靈乾渴的人到祂這裏來，宣告祂能滿足人深處的乾渴。當人快樂達到極點之後，才會意識到世上的榮華不過是虛空的虛空。因人的財富、健康、事業、美滿婚姻，都會有終結的時候。因此，祂向一切乾渴的人挑戰。那麼我們如何才能經歷生命活水的供應呢？

- (一)「渴」——我們心靈的渴望是甚麼呢？甚麼是我生命深處的需要？除非我們心靈感到不滿足，有迫切的需要，否則我們就不會來追求屬天的滿足。
- (二)「來」——無論我們有多軟弱、多失敗，我們都可以到祂面前來。因為祂的供應是無限的。而我們的來必須是天天的、繼續的、習慣的。
- (三)「喝」——就是這樣的簡單，我們只須敞開心門，藉著禱告、神的話、與聖徒的交通，好好的享受祂，支取祂源源不斷的豐富、喜樂、滿足、平安、能力……。
- (四)「信」——我們相信祂就是接受祂所成就的一切，並且與祂神聖、豐盛的生命聯合，讓祂作我們的生命，使我們剛強、得勝。
- (五)「流」——光喝活水而不流出，裏面定會死沉。供應活水不但幫助別人消解乾渴，也使我更深的經歷，祂豐富的恩典如同「江河」，從我們裏面湧出。

「主耶穌是萬福之源，受差遣來到貧弱可憐的罪人中間，叫他們得著多而又多的安慰，平安和喜樂。我們必須認定萬事都是空，惟有基督才不空。」——達秘

默想：親愛的，「渴」、「來」、「喝」、「信」是消解人的乾渴，而「流」是供應別人的需要。

禱告：親愛主，祢是活水的泉源，滿足了我們屬靈的飢渴，我們願祢的豐富從我們身上湧出，好使別人也能從救恩的泉源歡然取水。阿們！

讀經：約第八章

主題：不要再犯罪了

提要：第八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行淫婦人被捉拿的事例(1~11節)；(2)主是世界的「光」(12節)；(3)主回答法利賽人的質問(13~30節)；(4)主的真門徒(31~36節)；(5)魔鬼的兒女(37~53節)；和(6)主偉大「我是」的見證(54~59節)。本章幫助我們從行淫婦人被捉拿的事例，而認識主的慈愛和赦免了她的罪，祂的恩典使祂不再犯罪；從主偉大的宣告，而認識祂就是世界的「光」，使人不在黑暗裡走，祂也是生命的光使人脫離罪權；從祂為自己作見證，而認識祂與父神合一的密切關係；從祂回答法利賽人的質問，而了解人抗拒光的嚴重後果；從祂解釋真門徒，而了解我們原受魔鬼奴役，卻因信得永自由；從祂解釋天父的兒女，而了解我們原活在罪中，今活在父神家中，享受一切作兒女的福分；從祂解釋魔鬼的兒女，而了解人有犯罪的傾向，拒絕神，不信、不聽祂的話，偏行父魔鬼的私慾；以及了解祂表明「在亞伯拉罕以前，我就是」的見證。

鑰節：【約八 11】「她說：『主阿，沒有。』耶穌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罷；從此不要再犯罪了。』」

鑰點：本章 1~11 節記載了行淫婦人被捉拿的事例。文士和法利賽人帶一個行淫時被抓的婦女，到主耶穌面前，要祂裁決，乃是要得著告祂的把柄。主以彎腰在地上畫字回應之，並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他們聽見主的話，就由老到少，一個一個的出去了。結果主對那婦人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罷；從此不要再犯罪了。」，接著，主宣告說：「我是世界的光」(12 節)，說明凡跟隨祂的人就不在黑暗裡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

13~30 節記載主回答法利賽人的質問。法利賽人懷疑祂的見證不真。主表明祂的見證是真的，因有祂自己和父為祂作見證。法利賽人進一步詢問「你的父在那裏」時，祂回答他們不認識祂，所以也就不認識父神。然後，祂又繼續告訴他們，祂要去了和他們要死在罪中，而他們不明白祂所說的。祂嚴肅的回答，他們是從下頭來的，祂是從上頭來的；他們是屬這世界的，祂不是屬這世界的，並表明他們若不信祂就是「我是…」，必要死在罪中。於是他們問祂，「祢是誰？」祂對他們說，「你們舉起人子以後，必知道我是誰！」之後，因為祂的話，有許多人信祂。

31~59 節記載主耶穌與猶太人的激烈衝突。本段我們看到猶太人如何反對並棄絕主：(1)他們想要殺祂；因為你們心裏容不下主的道；(2)他們所行的，是在他們的父魔鬼那裏聽見的；(3)他們是行他們父所行的；(4)他們不明白主的話，無非是因他們聽不進祂的道；(5)他們的意圖源出魔鬼，偏要行魔鬼的私慾；(6)主將真理告訴他們，他們就因此不信祂；(7)他們不聽神的話，因為他們不是出於神；(8)咒罵主是撒瑪利亞人，且是鬼附著的；(9)否認主比亞伯拉罕還大；和(10)他們輕慢主，且拿石頭要打祂。

今日鑰節提到「不要再犯罪了。」從這節聖經，我們看到主的慈愛和恩典，不但赦免了人我從前的罪，並且使人脫離罪惡權勢的生活：

(一)「我也不定你的罪」——顯明主恩待罪人，給人悔改的機會。祂所以不定人的罪，乃是因祂在十架上擔當了人的罪(彼前二 24)和祂救贖的恩典，使人的過犯得以赦免(弗一 7)。

(二)「從此不要再犯罪了」——表明祂的饒恕並不等於縱容罪。祂並非對罪採取隨便的態度，或與罪妥協，因為神的義，不能不定罪為罪。但祂要人靠著祂生命的能力，脫離罪惡權勢的能力。因為恩典並不是叫人「仍」在罪中，乃是叫人「不」在罪中，而使人與祂聯合，並靠著祂生命的能力，能過聖潔的生活。

因此，我們不但要在滿了慈愛與憐憫的主面前「知罪」、「認罪」和「悔罪」；也要靠著活在我們裡面的聖潔生命「脫罪」和「不再犯罪」。

「惟一有資格定人罪的，就是主耶穌，祂卻對她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哦，這是何等的恩言！這是罪人的福音！」——佚名

默想：親愛的，「不定你的罪」是主給你悔改的機會；「不要再犯罪」是主叫你回應祂恩典的供應。

禱告：親愛主，謝謝祢的赦免，祢的恩典，使我脫離罪惡、黑暗，並指引我行走光明的路。阿們！

讀經：約第九章

主題：瞎眼之人得看見

提要：第八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主醫治生來瞎眼之人的目的(1~5 節)；(2)瞎子得醫治的過程(6~7 節)；(3)瞎子向鄰舍作見證(8~12 節)；(4)瞎子向法利賽人作見證(13~34 節)；(5)瞎子蒙主更深的啟示(35~38 節)；和(6)主的啟示與審判(39~41 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醫治生來瞎眼之人，而認識祂的使命乃是要在人的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並且證明祂的確是「世上的光」，使瞎眼的人得看見；從瞎子得醫治的過程，而了解人的責任乃是信而順從，才能使心靈的眼睛得以看見；以及從瞎子得醫治後的結果，而知道他的改變，乃是從此勇敢為主作見證；以及從主對法利賽人的回答，而了解瞎子因信得以看見；自以為能看見的法利賽人因不信，反而瞎了眼。

鑰節：【約九 25】「有一件事我知道：從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見了。」

鑰點：本章 1~12 節記載了主耶穌醫治一個生來瞎眼的人和瞎子得醫治後的見證。首先，門徒詢問主到底是誰犯罪導致這人瞎眼，主耶穌說明這人瞎眼不是因為誰犯罪纔造成的結果，而是要叫這人顯出神的作為來。祂鼓勵門徒要抓住機會作神的工。接著，祂用唾沫和泥揉在一起，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叫他往西羅亞池子裏去洗。瞎子去池子一洗，就看見了。之後，瞎子的鄰舍對瞎子的遭遇議論紛紛，而瞎子告訴他們自己得醫治的經過。

13~41 節記載這位被治好的復明者為主作見證和他蒙主更深的啟示。首先，眾人把瞎眼的人帶去法利賽人那裡於是引起了法利賽人中間的爭論。法利賽人問那從前是瞎子的人，認為醫治他的人是誰呢？瞎子認為是先知。猶太人不信這神蹟真的發生，於是傳喚瞎子的父母來作證。但那人的父母親卻說，他們不知道這瞎子怎麼能看見。法利賽人告訴他：「將榮耀歸給神。我們知道這人是個罪人。」而他回答說：「有一件事我知道，從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見了」。法利賽人們因而惱羞成怒，把他趕出會堂了。接著，雖然人不接納他，但是主耶穌再遇見他，接納他，與他親近，啟示祂是神的兒子，使他與主建立正確信與拜的關係。之後，主感嘆的說：「我…來，叫不能看見的，可以看見；能看見的，反瞎了眼。」

今日鑰節提到「從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見了。」第八章裏提到人不聽、不信、輕慢、辱罵，甚至是拿石頭打祂，這是因他們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林後四 4)，不認識祂。然而祂卻沒有放棄活在黑暗中的人，這是因為祂愛我們、憐憫我們。緊接在上一章事情之後，我們看見祂的使命，就是叫人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徒二十六 18)，因而在人的身上彰顯了神的榮耀。

此外，在瞎子眼得開的過程中，主不但醫治了他肉體的眼睛，也開了他屬靈的眼睛。因此，這一個復明者在眾人面前勇敢地作見證，使我們深受感動。雖是短短的時刻，但他對主的認識卻是逐漸進步——(1)只知有一個人名叫耶穌(11 節)；(2)祂是個先知(17 節)；(3)祂有門徒(27 節)；(4)這人是從神來的(33 節)；和(5)信祂是神的兒子(35~38 節)。從他對主耶穌的稱呼，我們看到他蒙主更深的啟示，也就對主有更強的信心。然而他信心成長的經歷如何用於我們的身上呢？這個人對主有了美麗和準確的認識。但猶太人已經商議定了，若有認主耶穌是基督的，要把他趕出會堂。因而他們把他革除了，這是因為他重見光明後，見證、認識、相信那位醫治他的主。於是，他為主付上了代價，被人趕出會堂。從此不得參與敬拜神和宗教社團的活動，而且終身受到排斥與藐視。然而他沒有後悔，因他得著更大的祝福，有主親自向他啟示祂自己，又被主接納，並與主親近、相交，因此他更清楚地認識這位醫治他的主。親愛的，在充滿逼迫、反對的情況下，你是否能在眾人面前，仍能勇敢地與別人分享生命改變的見證呢？

「這故事結束於耶穌接受一個人的敬拜。一個被驅逐的人，一個從會堂被趕出的人，以降服與敬拜的舉動，被接納而與神有來往。」——摩根

默想：親愛的，你對主的認識是否也是循序漸進，愈過愈瞭解祂是誰？

禱告：親愛主，不論要出任何代價，求祢開我屬靈的心眼，使我能真認識自己生命的殘缺，更清楚地認識祢。阿們！

讀經：約第十章

主題：羊的門和好牧人

提要：第十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主是羊的門(1~10 節)；(2)主是好牧人(11~18 節)；(3)猶太人對主耶穌的比喻的反應(19~21 節)；(4)好牧人所面對猶太人不信的挑戰(22~24 節)；(5)好牧人與祂的羊的關係(25~29 節)；(6)好牧人與父神的關係(30~39 節)；和(7)好牧人與施浸約翰(40~42 節)。本章講述主耶穌將自己比喻是從「門」進入羊圈的「好牧人」，並指出祂的工作不同於假牧人(就是賊和強盜)、生人和雇工的工作。接著，主耶穌在獻殿節公開表明自己的身份，並宣告祂與父為一，但猶太人因不信，而引起他們強烈的殺機。

鑰節：「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約十 9)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約十 11)

鑰點：本章 1~18 節記載了主耶穌比喻自己是「羊的門」和「好牧人」。首先，主說由門進羊圈的才是羊的牧人，羊也聽牧人的聲音，牧人按著名把羊領出來。牧人在羊群的前頭走，羊群也跟隨他，因為羊群認識牧羊人的聲音。祂揭示自己就是「羊的門」，凡從祂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主又說祂是好牧人，祂來是要叫羊(人)得更豐盛的生命，因此祂為羊捨命。接著，主用祂和父的關係來譬喻祂和祂的羊的關係。好牧人認識自己的羊，羊也認識好牧人，正如祂和天父彼此認識一樣。祂另外有羊，他們也要聽主的聲音，而祂要帶領他們，與圈裏的羊合成一群，同歸於一個牧人。祂聲明沒有人奪祂的命去，是祂自己願意捨命的，而祂也有權柄取回來。然後，19~21 節記載猶太人為祂的話起了紛爭。

22~42 節繼續記載主的教導。首先，猶太人要主耶穌明說自己到底是不是基督。祂表明祂曾說過的話，而且祂所行的事可以作見證，但是他們不信，證明他們並不是主的羊。接著，祂說，凡真正屬於祂的羊，聽祂的聲音，而祂要賜給他們永遠的生命，而且使他們永不滅亡，因為祂與父一同保守祂的羊。祂又宣告祂的神性所引起的爭論。主再三申述祂與父神同等，祂說：「我與父原為一。」但是猶太人的反應，是拿石頭打祂。祂問他們到底哪一件事要打祂，他們反指摘祂「說僭妄的話……將自己當作神。」然後，祂引述詩篇八十二篇 6 節的記載，說明承受神命令的人都被稱為「神」(解作「大能者」，可用來形容蒙神的設立，維護公義的審判官)，蒙父所差來的自稱為神子，難道有什麼不對嗎？之後，因著猶太人的反彈，祂退到約旦河外。在那裡，因為施浸約翰以前的見證，信祂的人就增加了

今日的鑰節提到主耶穌的兩個寶貴的「我是」：

(一)「**我就是門**」(約十 9)——這指出(1)祂正是那扇救恩的「門」，藉著這個門，我們得救，歸入祂的家中；(2)祂也是那供應和保護的「門」，使我們入能得著安息，出能得著供應；(3)祂又是豐盛生命的「門」，只要進入祂裡面，不僅得著屬天的生命，也要分享祂那更豐盛的生命。

(二)「**我是好牧人**」——這指出祂就是為我們捨命的「好牧人」，並藉著祂的死，釋放了祂的生命，為要叫我們有分於祂的生命。主耶穌作「好牧人」，共有三個階段：(1)道成肉身，為羊捨命——好牧人(11, 15, 17 節)；(2)從死復活，看顧羊群——大牧人(來十三 20)；(3)還要再來，賞罰眾牧——牧長(彼前五 4)。但願我們不是那群偏行己路，離開牧人，不聽從牧人的羊；而是每天聽祂的聲音，遵從祂話的引導。

「今天這位好牧人同樣耐心地尋找你，祂要拯救你，纏裹你，醫治你，養育你，引領你；但願你不要硬著心，趕快回到祂的羊圈裡來。」——史祈生

默想：親愛的，你是否已一生跟隨好牧人的腳蹤，天天享受祂的引導、保護、供應和眷顧呢？

禱告：親愛主，祢來了為要叫我們得生命，且得的更豐盛。幫助我們堵住生命的各項破口，好叫祢的豐盛生命，不被仇敵偷竊，使我們能更豐盛的活在祢面前。阿們！

讀經：約第十一章

主題：主是復活和生命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主聽見拉撒路病了(1~6 節)；(2)主與門徒的對話(7~16 節)；(3)主與馬大的對話(17~27 節)；(4)主與馬利亞表同情(28~37 節)；(5)主叫拉撒路復活(38~44 節)；和(6)人對主的敵意(45~57 節)。本章講述主耶穌與門徒和馬大的談論，啟示祂就是復活，就是生命，凡信祂的人將來必定從死裏復活。接著，主使拉撒路復活的神蹟，證明了祂是神子征服了死亡，使拉撒路的身體復甦，而從墳墓中出來，並且脫去身上的捆綁。這件神蹟使很多人信了主耶穌，更堅定了猶太人殺害祂的決心。

鑰節：「耶穌對她說，我就是那復活和那生命；信入我的人，即使是死了，也必活過來」〔原文直譯〕(約十一 25)

鑰點：當拉撒路病了時，馬大和馬利亞派人去找主耶穌，告訴祂：「拉撒路病了」。祂聽見，就說：「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為了讓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過了兩天，主耶穌叫門徒一起動身再往猶太伯大尼去。門徒詫異的問：猶太人要打死祂，為何祂還要去猶太冒險？祂回答：現在是白天，不會跌倒。祂說明祂要使拉撒路復活，並他延遲讓拉撒路死了再復活，是為要讓門徒相信祂。祂當到達伯大尼時，拉撒路在墳墓裏已經四天，並有許多人來安慰馬大和馬利亞。馬大聽見主來了，就出去迎接祂，而埋怨地告訴主：「主啊，你若早在這裏，我兄弟必不死。」。主耶穌回答說：「你兄弟必然復活。」然而，馬大不明白主的意思，認為拉撒路在「末日」一定會復活。於是主對她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入我的人，即使是死了，也必活過來。」然而馬大卻答非所問的說：「主阿，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兒子，就是那要臨到世界的。」然後，馬大告知馬利亞：「夫子來了，叫你。」馬利亞立即急忙起來，到主耶穌那裏去，表達主若在這裏，她們的兄弟必不死。祂看到馬利亞和猶太人們哭，就心裡悲嘆又憂愁，也哭了。接著，主耶穌來到拉撒路墳前，命令眾人把墓石拿開，馬大卻質疑主的命令，以為「人已經死了四天、必定是臭了。」主耶穌對她如此說：「你若信，就必看見神的榮耀嗎？」當石頭從墓前移開，主禱告感謝後，當大聲呼叫說：「拉撒路出來！」拉撒路走出來後，主再次吩咐眾人，解開他裹著的布和臉上的手巾，叫他走。之後，有多人見了主所作的事就相信了祂，然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懼怕有更多人相信主耶穌。當日起，他們商議要殺死耶穌。於是主再次遠離耶路撒冷，退到曠野。

今日的鑰節提到主耶穌偉大的宣告：「**我就是那復活，就是那生命**」——乃是說祂是超越一切的主！拉撒路死亡的事實不能限制祂，已過了四天時間也不能約束祂，只要有主在那裏，那裏就有復活，那裏就有生命。而復活和生命並不是一種在主之外的事物。因為主自己就是復活，敗壞了死亡的權柄，釋放人因罪被死所受的轄制；祂自己就是生命，祂的生命吞滅死亡(林後五 4)。在我們的處境中，不在乎眼見的環境是何等的無望，問題是在乎我們是否經歷了這位復活與生命的主。因為主說：「信入我的人，即使是死了，也必活過來。」這一句話是指我們接受主作我們的生命，並且因與祂聯合，就把我們領進復活的境界裏，而經歷祂復活和生命的大能；因有了祂的同在，我們也就能安然面對人生的生、老、病、死！

「許多時候，我們的禱告，我們的盼望，我們在神面前的等候，就是要得著一句話說：主能替我們作什麼。但是，主在這裏特別要我們看見的，不是祂能作什麼，而是祂「是」什麼；祂的所能根據於祂的所是。」——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當周圍的一切都對你說不能時，你是否仍然仰望這位是「復活」，又是「生命」的主，而在悲痛中得安慰，並在絕望中得盼望呢？

禱告：親愛主，我們信祢是神的兒子，是生命，是復活。祢從自己死裡復活，使我們得永活的生命。阿們！

讀經：約第十二章

主題：可愛的伯大尼之家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伯大尼的筵席(1~11 節)；(2)主進入耶路撒冷城(12~19 節)；(3)希利尼人的來訪(20~36 節)；(4)約翰總結公開主傳道的結果(37~43 節)；和(5)向眾人最後的宣告(44~50 節)。本章講述在伯大尼的筵席中——馬大伺候，馬利亞膏主馬和拉撒路見證主；以及主耶穌在群眾歡呼聲中，騎著驢駒進入耶路撒冷。接著，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就是祂從地上被舉起的時候；以及在祂公開傳道結束之前，再次宣告救恩和審判的信息。

鑰節：「逾越節前六日，耶穌來到伯大尼，就是祂叫拉撒路從死裏復活之處。有人在那裏給耶穌預備筵席。馬大伺候，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穌坐席的人中。」馬利亞就拿著一斤極貴的真哪噠香膏，抹耶穌的腳，又用自己頭髮去擦；屋裏就滿了膏的香氣。」(約十二 1~3 節)

鑰點：在逾越節前六日，主耶穌來到伯大尼，有人給祂預備筵席，馬大伺候，拉撒路都在席中。馬利亞拿一斤貴重的香膏抹祂的腳，用自己頭髮去擦，屋內就散發膏的香氣。而加略人猶大認為這膏應變賣，去賙濟窮人。約翰補充猶大說這話不是因為他真的掛念窮人，而是因為他常常中飽私囊。而主立即說：「由她吧！她是為我安葬之日存留這香膏的。」許多猶太人來到伯大尼要見祂，也要看從死裏所復活的拉撒路，並有人因此信了主耶穌，但祭司長商議連拉撒路也要殺了。第二天，許多人聽見主來到耶路撒冷，就拿棕樹枝去迎接祂，他們唱著讚美詩。而法利賽人卻束手無策，以為世人都隨從祂去了。

然後，幾個希臘人要求見主耶穌。主表達祂得榮耀的時候到了，正如一粒麥子若不死，就不能結出就子粒。如果人愛惜自己的生命，就會失喪生命。人要服事主，必須跟從祂。主想到祂是為了這時候來的，因此祂希望父的名能得榮耀。此時天上發出聲音，祂已經榮耀了祂的名，還要再榮耀。接著，祂表明祂的死是讓世界的王被趕出去，並從地上被舉起來，吸引萬人來歸向祂。眾人不明白，而問誰是人子呢？祂提醒各人，光 and 他們同在的時候不多，把握時機信從光。祂說完了這話，就離開眾人隱藏了。然後，約翰敘述主在眾人面前行了許多神蹟，但是眾人還是不信祂。末了，主表明祂和父神是完全合一，相信祂的就是相信父，看見祂就是看見父。而祂第一次到世上，並不是要審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將來那些拒絕祂的人將要在神面前受審判。

今日鑰節提到「耶穌來到伯大尼。」伯大尼之家是主耶穌愛到的地方，其所代表的美好事奉和見證，預表主和信祂的人所構成的教會；而伯大尼的筵席則說出教會乃是神與人共同享受安息和滿足的所在。這筵席實在是我們所嚮往的筵席，何等盼望我們的教會也有這樣的光景：

- (一)「有人預備筵席」——他得了最好的機會，把家打開款待主，讓將要上十字架的主和門徒得著享受。我們在教會中，是否樂意把家打開，為主與聖徒預備筵席呢？
- (二)「馬大伺候」——她以前伺候的事多，心裏忙亂，就怨天尤人(路十 40)；現在她殷勤的默默的服事，沒有一句煩躁的話，見證了她長進了！我們在教會中，是否學會了服事主的祕訣，而殷勤服事，靈裏火熱，常常服事主(羅十二 11)呢？
- (三)「拉撒路同耶穌坐席」——他似乎未說一句話，但他與主一同坐席，強而有力見證了他從死裏復活，因而吸引人來見主、信主、迎接主。我們在教會的傳福音和聚會中，是否見證經歷主復活的大能，使更多人歸向主呢？
- (四)「馬利亞膏主」——她用真哪達香膏膏主，見證了她因愛主而甘心毫無保留地奉獻給主。我們在教會中，「今天」是否也為主將自己所是 and 所有全部奉獻給祂呢？

「是的，那天充滿了伯大尼之家的香氣，今日仍然充滿在教會中，馬利亞帶來的馨香是永遠不會過去的。」——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伯大尼的筵席指出西門的擺上，馬大的服事，拉撒路復活的見證，和馬利亞的愛主。你是否也如此在感恩、喜樂、生命、榮耀中服事主呢？

禱告：主阿，親愛主，願我們的教會生活成為伯大尼之家的見證，使祢能安息和滿足。阿們！

讀經：約第十三章

主題：主給門徒洗腳的榜樣和祂的新命令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主愛的服事(1~11 節)；(2)主愛的吩咐(12~17 節)。(3)主知道猶大要賣祂(18~30 節)；(4)主賜給一條新命令(37~41 節)；和(5)主預言彼得不認主(36~38 節)。本章描述主耶穌給門徒洗腳，而教訓門徒要效法祂的榜樣——彼此洗腳。接著，主從彼此洗腳的命令，而延伸為彼此相愛的新命令；以及主知道猶大要出賣祂和預告彼得的失敗。

鑰節：「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4~35)

鑰點：逾越節以前，主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然而祂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吃晚飯的時候，魔鬼已經將賣耶穌的思想放在猶大心裡。主知道父已將萬有交在他手裡，祂是從神出來的，要所歸回到神那裏去。於是祂離席，脫了外衣，拿起手巾作圍裙束腰，把水倒在盆裏，為門徒洗腳。彼得不明白主洗腳當中的屬靈意思，因而引發一段對話。主說明他們必須接受祂的洗腳，否則與祂無分。主指出他們當中有一人是不乾淨，因祂知道猶大會出賣祂。主洗完門徒的腳，開始解釋祂是夫子、是主，還願意洗門徒的腳，因此門徒也當彼此洗腳。主吩咐照祂榜樣去行的人就有福了。

接著，主耶穌心裏非常憂愁，告訴門徒當中有有人要出賣祂。他們詫異，但猜不透這人到底是誰。約翰則問，賣主的人是誰，祂回答說，祂會蘸一點餅，遞給那賣祂的人。主就蘸一點餅給猶大，給予他最後悔改的機會。可惜撒但已進入他的心，他接受了那塊餅，決意要出賣祂，就離開了主和其他門徒。當猶大離開後，主耶穌就知道「那時候」快來到了。這是榮耀的時刻——父神因人子得榮耀，父神也要榮耀人子。然後，在離開門徒前，主第一次稱他們為小子們，告訴他們與祂同在的時間不多了，而祂要去的地方，他們卻不能跟著去。然後，主賜給他們新命令，要求他們：「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使人認出他們是主的門徒。之後，約翰記載彼得不明白主往那裏去，並誇口願意為主捨命，但是主告訴他：「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今日的鑰節提到主耶穌賜給我們一個命令——「彼此相愛」；而我們「彼此相愛」的根源，乃是根據主對我們的大愛。「彼此相愛」原文所用的「愛」字，都是指「神聖的愛」(agapao)，也就是「捨己犧牲的愛」。主以「愛到底的愛」(1 節)命令門徒彼此相愛。但人墮落了，無法達到這個要求。所以主這個「新命令」，是因為祂要將祂「愛到底的愛」的素質，注入屬祂的人，使我們能活出「彼此相愛」。因此，「彼此相愛」的命令是「新」的，因為：(1)新的性質——乃是基督之捨己犧牲的愛；(2)新的由來——乃是主所賜給的；(3)新的內容——乃是叫我們彼此相愛；(4)新的標準——乃是指主怎樣愛我們，我們「也要怎樣相愛」；(5)新的效果——乃是使眾人認出我們是主的門徒，因彼此相愛是基督徒的真正標誌，是教會合一見證的要訣。

舊約已有「愛人如己」的誡命(利十九 18)；主也曾經教導律法和眾先知都總結在上述的誡命中(太二十二 40)。在這裡主賜給一條新命令——「彼此相愛」。「愛人如己」強調基督徒與世人之間的關係；「彼此相愛」則強調基督徒與基督徒之間的關係。因此，兩者都是主耶穌給的「愛的誡命」，而我們都要以「彼此相愛」的愛，相聚在一起，並且彼此相顧，而活出愛的教會生活；以及以「愛人如己」的愛愛人，而不僅向人傳揚主愛的救恩，同時也叫人認識基督。

「在早期的時候，人們對於基督徒所發出的感歎乃是，看看這些基督徒彼此多相愛！」——特土良

默想：親愛的，喜樂的人生乃是見證基督，流露祂的愛——愛世人，也愛聖徒。

禱告：親愛主，祢愛我們，捨了祢自己，並將「愛到底的愛」分賜在我們生命之中。當我們領受、飽嚐祢的大愛時，願這愛也從我們身上毫無攔阻地流露出去阿們！

讀經：約第十四章

主題：主耶穌的「去」，就是保惠師的「來」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主去的目的(1~3 節)；(2)主去的道路(4~6 節)；(3)主去的地方(7~11 節)；和(4)主去的結果(12~15 節)；(5)保惠師的來(16~24 節)；和(6)祂的去就是祂的來(25~31 節)。本章描述主論到祂奇妙的去(亦即是祂的死)，乃是為著祂奧秘的來；而為著祂的去，祂應許賜下保惠師來，並將愛、平安、喜樂與得勝留給門徒。

鑰節：「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或作訓慰師，下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真理的聖靈，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為不見祂，也不認識祂；你們卻認識祂；因祂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裏面」(約十四 16~17)

鑰點：首先，主指出祂去是為他們預備地方，並且要回來接他們到父那裡去與祂同在，而他們也知道到父那條路。多馬顯然不明白主所說的，就問，「主阿，我們不知道你往那裏去，怎麼知道那條路呢？」主指出祂就是「道路、真理、生命」。接著，主再次論到祂與父的合一。他們若真的認識祂是誰，也就認識祂的父，因為祂已將父彰顯出來。腓力不明白主所做的，就問：「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我們就知足了。」而主耐心地回答，看見祂就等同於看到父。因為祂與父緊密的合一，祂在父裏面，父在祂裏面，而祂的所作所為都是住在祂裏面的父所為。然後，主應許凡相信祂的人要作更大的事，並且奉祂的名禱告，就必成就。他們要怎樣表明愛主呢？答案就是遵守祂的命令。主耶穌解說祂的去是要完成救贖工作，而為預備「保惠師」能來的必須條件。16~20 節記載主求父賜下另一位保惠師，永遠與門徒同在。主應允不撇下門徒為孤兒，並到那日就知道主在父裏面，他們在主裏面，主也在他們裏面。

之後，21~24 節記載主告訴門徒，愛主而遵守主命令的人，必蒙天父愛，並且主要向他顯現。猶大(不是加略人猶大)不明白就問「主阿，為甚麼要向我們顯現，不向世人顯現呢？」祂答覆，遵守主話的人，父與子必來與他們同住。25~26 節記載主啟示保惠師會指教他們一切的事，並幫助他們想起和祂的話。而後，27~28 節記載主要把祂的平安賜給門徒，而門徒應該要喜樂，因為祂要回到父那裡去。29~31 節記載主得勝的宣告——世界的王將到，然而撒旦在祂裏面毫無所有，而主要上十字架顯明主愛父及順服父的命令。最後祂說，「起來，我們走罷。」今日的鑰節提到「**保惠師**。」本段我們看到，主耶穌是我們的保惠師，是我們的中保；聖靈就是那另一位保惠師，不是另類的，而是另一位相同本性的保惠師。所以，從我們的經歷而言，「保惠師」這名詞包括雙重的意義：

(一)主是我們的「保惠師」，隨侍在旁安慰、鼓勵、辯護、代求。當我們失腳犯罪的時候，祂在父面前作我們的中保、幫助、代求者(約壹二 1；羅八 34；來七 25)。因此，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為祂是長遠活著，替我們祈求(來七 25)。

(二)聖靈也是我們的另一位「保惠師」，將基督實化在我們的裏面，永遠住在我們的靈裡，永遠與我們同在。所以無論在何種境遇中，我們都不再感孤單，因為「保惠師」就住在我們裡面，一直伴隨著我們，服事我們，並照顧我們一切的需要。因此，我們在生活中，要學習順服聖靈的感動、帶領，恩膏的教訓，禁止及催促，因而經歷外在能力的聖靈澆灌(路二十四 49)和裡面被聖靈的充滿(弗五 19)。

- 「祂要走了。祂把曾經是屬於祂的誠命，平安，愛和喜樂交託給他們；他們要遵守祂的誠命，經歷祂的平安，降服於祂的愛，並得著祂的喜樂。」——摩根

默想：親愛的，今天，對於這位保惠師，祂的命令，你遵守了嗎？祂所賜真正的平安，你經歷了嗎？祂無微不至的愛，你降服了嗎？祂所賜的喜樂，你擁有了嗎？

禱告：主啊！我們感謝祢永遠與我們同在、同住，願我們的心天天被祢的平安、聖靈的喜樂、天父的慈愛所充滿，而世界及世界的王完全被趕出。阿們！

讀經：約第十五章

主題：住在主裡面，多結果子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1~8 節)；(2)住在主裏面的光景(9~17 節)；(3)主和門徒與世人的關係(18~25 節)；和(4)聖靈與門徒為主作見證(26~27 節)。本章描述主耶穌真葡萄樹的比喻教導我們住在主裡面，以至多結果子。接著，主預告門徒將受到世人的憎恨和迫害，只因：(1)他們不屬世界；(2)世人無故的恨主；和(3)他們為主作見證。

鑰節：「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什麼。」(約十五 5)

鑰點：本章上半段描述(1)葡萄樹與枝子的關係(1~8 節)；(2)肢體彼此相愛的關係(9~12 節)；(3)主稱門徒為朋友(13~17 節)。首先，主耶穌把祂比為葡萄樹，而父神就是栽培的人。天父會剪去不結果子的枝子，修理結果子的枝子，使其結果更多。接著，祂向門徒啟示了多結果子之重要條件，就是要常在祂裡面。因為離了祂，他們就不能作甚麼。若不常在祂裡面，就會枯乾，將被焚燒。住在主裡面，主的話也住在他們裏面，他們的祈求就得成就。最後的結果是多結果子，天父也因此得榮耀。然後，主吩咐門徒必須要進一步，常住在主的愛裏。而常在祂的愛裏的途徑，就要遵守祂的命令。主說這些話，是希望祂的喜樂可以存在他們心裡，並讓他們的喜樂可以滿足。故此，主要求門徒要彼此相愛，有如祂愛門徒一樣。之後，主強調他們遵主所吩咐的，就證是祂的朋友了。因主已經向他們解說祂從父那裏所聽見的。並且主提醒他們，主揀選了他們去結永存的果子。最後，祂再重複祂的命令，「我這樣吩咐你們，是要叫你們彼此相愛。」

本章下半段記載了主進一步的啟示主門徒與世人的關係(18~25 節)，以及聖靈與門徒為主作見證(26~27 節)。首先，主提醒門徒因為他們不屬於世界，所以必被世界所恨。因為世界恨他們之先已經先恨祂，而且世人不認識那差主來的父，所以要恨惡他們。然而世人不僅會恨惡他們，而且還要逼迫他們，就像逼迫主那樣。所以主告訴他們，「僕人不能大於主人」。但世人拒絕祂的教訓，他們的罪無可推諉了。之後，主解釋世人對祂態度，乃是應驗了舊約詩篇三十五篇 19 節和六十九篇 4 節的話，「他們無故的恨我。」雖然猶太人拒絕祂，但保惠師(聖靈)要來與門徒一同為主作見證。

今日鑰節提到主用「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來說明我們和主合而為一的關係。主是我們生命的供應者，因著我們與祂聯合，就如枝子連於葡萄樹上，就能得著源源不斷愛、能力、喜樂、平安和一切的供應；而我們是見主生命的彰顯者，因著住在祂裡面，就能多結果子，因此就彰顯父。主說到葡萄樹比的喻中心點，就是要求一切連於祂的枝子要多結果子，好榮耀父神。葡萄樹枝若是不結果子，幾乎沒有別的用處，因為即不能作傢具，如果用來作燃料，而火也燒不旺。因此，我們作為枝子的唯一目的，也是主拯救我們的唯一目的，就是要結出屬天葡萄樹的果子，傳福音拯救人，領人歸主的工作。主盼望有更多的果子，這是祂配得的，這果子是祂恩惠的禮物，是祂榮耀的彰顯，也是祂降世為人的目的。親愛的，讓我們滿心喜樂，藉著天上的栽培者和屬天的葡萄樹，使我們結果子更多！

此外，本章我們看到主教導我們多結果子的層遞順序——(1)屬主的人「結果子」(2 節中)——bearing fruit；(2)修理乾淨的「結果子更多」(2 節下)——much fruit；(3)住在主裏面的「多結果子」(5，8 節)——more fruit；(4)被主分派的「結常存的果子」(16 節)——remaining fruit。

「不是勉強作枝子，不是勝罪了才作枝子，是因我們已經是枝子，已經在祂裏頭了。」——戴德生

默想：親愛的，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指出何等大的福氣，我們是枝子，被父修理潔淨，並且住在主裡面，就多結果子！

禱告：親愛主，幫助我們進入更深的屬靈經歷，住在祢裡面；與祢聯合，就如枝子聯於樹，從樹支取營養，結出果子來。阿們！

讀經：約第十六章

主題：在我裏面有平安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門徒將受逼迫(1~4 節)；(2)聖靈的工作(5~15 節)；(3)主離去的安慰(16~22 節)；和(4)主臨別的應許(23~33 節)。本章描述主耶穌預告門徒將遭受逼迫，以免他們跌倒；並宣告真理聖靈來臨。接著，祂安慰門徒，因著聖靈的來到，他們的憂愁將變為喜樂；以及主應許他們的福份，包括得享生產之樂，與父之間的新關係和在祂裏面有平安。

鑰節：「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約十六 33)

鑰點：首先，主再次預言他們將會面臨「趕出會堂」甚至「殺害」的逼迫。然而迫害他們的猶太人，還以為是事奉神。接著，主再次警告他們將遭受逼迫的事，希望日後，他們可以想起祂說過的話。之後，主又解釋祂的離「去」，乃是為聖靈「來」執行對世人與門徒的工作。主特別強調，祂去了，而差保惠師來，是對他們有益的。接著，主詳細講解聖靈的工作，一面是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另一面乃是積極地引導人進入真理(原文作實際)；而聖靈工作的首要目的就是榮耀基督。

然後，主耶穌為了安慰門徒，告訴他們幾件事：(1)他們將要因主暫時的離去而憂愁，但再見祂時，將轉而歡喜快樂(20~22 節)；(2)他們奉祂的名向父祈求，必得著應允，叫他們的喜樂可以滿足(23~26 節)；(3)他們要知道父神對他們的愛，又信祂從父出來，還信祂回到父那裏去(27~32 節)；(4)他們在祂裏面有平安，在世上有苦難，但祂已勝了世界(33 節)。

今日鑰節提到「**在我裏面有平安。**」主耶穌並沒有應許門徒可以免除在世界上的苦難，但祂會賜下平安給他們。當他們遭受苦難時，大可放心，因為祂已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勝了世界。此外，聖靈的來臨，給他們新的力量和新的勇氣，去面對逼迫他們的人。面對現實生活中的困局和難處，主知道我們也許會像門徒一樣，信心動搖而背棄祂(32 節)。因此，主對門徒的保證，對我們今天仍然是有意義的，叫我們在生活中也可以經歷處變而不驚，因為：

- (1)「**在我面有平安**」：這是一句安慰的話，因在祂裏面有平安。
- (2)「**在世上你們有苦難**」：這是一句提醒的話，因在世上我們有苦難。
- (3)「**你們可以放心**」：這是一句鼓勵的話，因在苦難中，祂會賜給人放心的喜樂。
- (4)「**我已經勝了世界**」：這是一句應許的話，因我們可以靠著祂的得勝勝過世界的攻擊、誘惑。

是的，主並沒有應許我們可以免去世間苦難的遭遇，然而「**在我面有平安**」是何等奇妙的應許！親愛的，我們遇到困難，是否憂愁？相信主，祂會賜給我們出人意外的平安，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腓四 7)。並且主會賜給我們放心的喜樂，因為「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所以我們只要進到主裏面，主的得勝成了我們的得勝，我們也在祂裏面向世界誇勝。

此外，注意 33 節的對比：(1)「在我裏面」對「在世上」；(2)「平安」對「苦難」。有人用個比方：「苦難」有如三明治麵包中的夾肉，「放心」和「平安」有如夾肉上下的兩片麵包，而這三明治是放在「得勝」的盤子上，送給我們吃；我們吃了這麵包，雖然有苦難，但因為伴隨著放心、平安和得勝，不但能勝過苦難，反而能從苦難中得著益處。所以讓我們信靠得勝的主，而積極面對苦難，將憂愁變為喜樂，把困境化為彩虹。

「因為基督確實可以改變萬有，我們可以充滿信心地去面對苦難，而不被它所壓倒。在人生旅途中，耶穌說我們有苦難。但是我們不要灰心，祂會賜下喜樂平安。凡事倚靠基督，我們就不會被任何事情壓倒。」——《生命雋語》

默想：主臨別的應許說出何等的應許，祈求就必得著；蒙父所愛；在祂裏面有得勝的平安。親愛的，你如果忽略了內住的得勝主，如何能有真平安，勝過世界呢？

禱告：親愛主，求祢賜給我們得勝的平安，叫一切使我們憂傷的變為喜樂的泉源。阿們！

讀經：約第十七章

主題：主耶穌臨別的禱告

提要：第十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主為自己禱告(1~5 節)；(2)主為門徒禱告(6~19 節)；和(3)主為教會合一的禱告(20~26 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臨別的禱告，而認識祂如何以神子的身份為自己的職事祈求，並且祂如何以中保的身份為門徒代求；以及從祂為教會的「合一」禱告，而強調父與子如何「合一」，而叫我們也有分於這生機的「合一」，好向世人見證神的榮耀、同在和愛。主禱告的重點乃是子榮耀父，父榮耀子，門徒則榮耀了主耶穌。

鑰節：「耶穌說了這話，就舉目望天說：『父阿，時候到了。願祢榮耀祢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祢。』」(約十七 1)

鑰點：首先，1~5 節記載主為自己禱告。祂祈求說：願父榮耀子，使子也榮耀父。正如父曾賜給祂權柄管理全人類，並賞賜永生。這永生的途徑乃是要認識神和耶穌基督。主在地上已經榮耀了父，並完成父所託付的事。現在求父讓祂再次與父同享未有世界以先的榮耀。接著，主為門徒禱告。祂為門徒祈求的原因是因為「這些人是屬於父的」，並且祂因為他們得了榮耀。然後，6~19 節記載主求父因祂的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祂因父的名保守了他們，除了那滅亡之子猶大以外。主不求父叫他們立即離開世界，只求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因為他們不屬於世界。主求父用真理使他們成聖，而主自己也分別為聖。之後，20~26 節記載主向父祈求使教會合而為一。主的禱告不單只為門徒祈求，也為一切信祂話的人祈求。祂祈求父叫他們都在主生命裏合一，在榮耀上合一，在父的愛中合一，像三一神合而為一。而合而為一的目的是為著叫世人可以信祂是父所差來的。其次，祂祈求父叫他們看見主的榮耀。最後，祂求父的愛和主自己在他們裏面。

今日鑰節提到「願祢榮耀祢的兒子。」「榮耀」這個字在本章一共出現 8 次。榮耀一般是指神本身的位格、屬性和祂的作為。此字在本章是指神彰顯出來(出四十 34)。總結本章提到的榮耀；(1)願你榮耀你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你(1 節)，乃是指十字架的榮耀；(2)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乃是指道成肉身表明神的榮耀(4 節)；(3)父阿，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5 節)，乃是指永世裏的榮耀；(4)我因他們得了榮耀(10 節)，乃是指彰顯復活生命的榮耀；和(5)你所賜給我的榮耀(22, 24 節)，乃是指在神聖榮耀裏的合一。

此外，本章我們看到主所掛念的四大事(按次序為)：

(一)神的榮耀(1 節)——主一生的目標乃是為著榮耀父——在馬槽之中，在家庭之中，在傳道生活中。如今祂即將完成榮耀父的事工。通過苦難而進入榮耀，但祂還在表達祂的願望，就是不斷地榮耀父。願我們也有主這樣的心志：「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4 節)。

(二)我們脫離那惡者(17 節)和成聖(19 節)——我們活在世界上，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十 31)，而不該受世界潮流、風俗的影響，並且因著主真理的話，而使我們分別為聖，脫離魔鬼的引誘。

(三)教會合一(21 節)——我們的合一乃是生命上的合一，而不是行政組織上的統一；是在真理上的合一，也不是意見上的統一；是在愛心上的合一，更不是作法上的統一。教會的合一是主在十架上已成就的事實(弗二 14~16)，然而我們必須竭力保守靈裏的合一(弗四 3~6)。

(四)叫世人可以信(23 節)——祂沒有忘記世人，祂心中仍關懷世人的信服。我們每天要為所接觸的人禱告，並帶領他們成為神的兒女。

• 「《約翰福音》第十七章乃是講到『在至聖所裏的大祭司』。這一章是聖經中最神聖、最美麗、最柔細、最深摯、也是最感人的一章。沒有人能測透它的深遠，或窮究它的豐滿。」——史百克

默想：親愛的，你的禱告、生活、事奉，是否體貼主的心腸，也是按此優先次序而行呢？

禱告：親愛的主，願祢的禱告成就在我們身上，將我們帶到一個地步，不管環境如何，我們都能彰顯祢的榮耀。阿們！

讀經：約第十八章

主題：主耶穌被捕受審

提要：第十八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主在客西馬尼園中被捉拿(1~14 節)；(2)主在大祭司院中受審和彼得三次不認主(15~27 節)；和(3)主在巡撫衙門內受審(28~40 節)。本章描述主耶穌先是在客西馬尼園中被賣；接著在祭司面前的受審；之後是在彼拉多面前受審。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被捕和受審的記述，而認識(1)祂是誰和祂的神格；(2)祂的主權和祂的國；(3)祂為真理作見證；(4)祂的清白無罪；(5)猶太人的詭計、虛謊和假見證；(6)比拉多的計謀、策略、托辭等。

鑰節：「彼拉多就對祂說：『這樣，你是王麼？』耶穌回答說：『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約十八 37)

鑰點：首先，1~14 節記載猶大率領一隊羅馬士兵，和祭司長並法利賽人的差役來抓拿主耶穌。主知道自己將面對的事，就問他們，「你們找誰？」他們回答說要找的是拿撒勒人耶穌。祂說：「我就是。」他們被這話一懾，竟退後倒在地上。主再次問他們要找的是誰，他們照樣答覆。主也再次回答他們：「我就是」。彼得拿刀削掉大祭司僕人的右耳，但主告訴彼得，祂要接受父要給祂喝的杯。於是祂就被帶到有舊日頭銜的大祭司亞那面前受審。

接著，15~27 節記載主耶穌在大祭司亞那前受審以及彼得不認主。那時彼得因為看門的使女的詢問第一次否認主。亞那盤問主之後，就把主押解到大祭司該亞法面前。這時，有人問彼得是否是主的門徒，他再次不承認主。馬勒古的親屬指證彼得曾同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子，他第三次不承認主，之後雞就叫了。

然後，28~40 節記載了主耶穌在巡撫彼拉多衙門內受審。大祭司的審訊已告一段落，眾人就把主耶穌押解往彼拉多那裡。彼拉多進衙門，私下查問主耶穌，問祂是不是猶太人的王？主表明自己是一個不屬於這世界的王。彼拉多再問祂是不是王，主回答說，祂是為此而生，來到世間的目的是為真理作見證。彼拉多無法查出主耶穌有甚麼罪來，就想藉逾越節的規矩來討好猶太人，並詢問猶太人是否應該釋放主耶穌，而他們卻選擇要釋放巴拉巴。

今日鑰節提到主耶穌宣告——祂「**特為給真理作見證**」，表明祂是真理的神，讓人信而遵從祂；也就是祂道成了肉身，乃是為要彰顯神(一 18)，讓人從祂身上看見神。祂就是「真理」(十四 6)；離了祂，一切都是虛假的。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彼拉多問主耶穌：「你是猶太人的王嗎？」(33 節)、「你是王嗎？」(37 節)主耶穌的回答指出了兩個事實：

(一)祂的王國不屬於這世界(36 節)——主的國不是物質的，乃是屬靈的，而祂是以愛征服了我們的心，以神聖的生命在我們心中掌權、管理。如今祂仍然在人心開疆拓土。所以哪裏有人尊主為大，讓祂作王，哪裏就是神的國(路十七 20~21)！

(二)祂來到世界是要為真理作見證(37 節)——惟有主耶穌是真理(十四 6)；離了祂，一切都是虛假的：(1)世上所謂的「好人」都是假的，因為人人都有罪；(2)世人的一切喜樂都是假的，因為都不能滿足人心，也都不能持久；(3)人的生命是假的，因為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4)一切哲學和宗教的道理都是假的，因為都不能解決人生的問題；(5)整個世界和其上的事物都是假的，因為這一切都要過去，變成無影無蹤。主耶穌是真理的王，已為真理做見證，而屬於真理、接受真理的人必定樂意信而遵從祂所說的話。所以在地上哪裏有屬祂的子民，哪裏便有真理的見證！

「從一切物質和天然的立場來看，祂似乎完全處於不利和『軟弱』的情形中，就在那個時候，祂卻徹底擊敗了他們。」——史百克

默想：主耶穌是真理的王，已為真理做見證。親愛的，祂在你的現實生活中有甚麼影響呢？

禱告：主啊！求祢讓我們虛心追求真理，並尊稱祢為主、為王阿們！

讀經：約第十九章

主題：主耶穌說「成了」

提要：第十九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彼拉多定罪的過程(1~16節)；(2)主被釘十字架的過程(17~24節)；(3)十字架的恩言(25~30節)；(4)十字架的死(31~37節)；和(5)主尊貴的埋葬(38~42節)。本章幫助我們：(1)從主耶穌被彼拉多定罪的過程，而認識祂是無罪的代替我們有罪的；(2)從祂被釘十字架的過程，包括祂是如何為我們甘心受辱、受苦、直到受死，而認識十字架的意義、原則和人的態態度；(3)從主耶穌被釘死十字架的場景和祂尊貴的埋葬，而認識祂如何完成了神救贖的工作；(4)以及從本段所提到不同的人身上，而看見他們對主耶穌被釘死十字架的態度和行動。

鑰節：「耶穌嘗(原文作受)了那醋，就說：『成了。』便低下頭，將靈魂交付神了。」(約十九 30)

鑰點：首先，1~16節記載彼拉多定罪主的過程。彼拉多把主耶穌交給人鞭打，並讓兵丁戲弄祂之後，他第二次對眾人宣佈查不出祂有罪。然後，把主帶出來給他們看，並第三次宣告查不出祂有什麼罪，而要他們自己帶祂去釘十字架。但祭司長和差役卻是執意要把祂釘死在十字架上。於是彼拉多再將祂再帶進衙門，並詢問祂從何處來，但祂並不回答。彼拉多試圖以祂有權釘祂十字架要脅祂，叫祂回答，但主耶穌以彼拉多的權柄是由神而回應。雖然彼拉多想要釋放祂，無奈猶太人說這是不忠於羅馬皇帝該撒來脅迫他。之後，彼拉多帶祂出來，並對這群暴徒說，「看哪，這是你們的王！」這話激動他們回答：「除了該撒，我們沒有王。」彼拉多為了討好猶太人，於是判定將主耶穌交給兵丁去釘十字架。

接著，17~24節記載主被釘十字架的過程。祂背自己的十字架到髑髏地上。被釘十字架時，同釘的有兩人，祂被釘在中間。彼拉多用三種文字寫了牌子，表明祂被處死的名號為「猶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穌」。雖然祭司長反對，但是彼拉多仍然堅持。兵丁將主耶穌釘十字架後，分了祂的衣服分成四份，並抽籤分了祂的裡衣，應驗了聖經上的話(詩篇二十二 18)。

然後，25~42節記載了主耶穌被釘死十字架的經過和祂尊貴的埋葬，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祂的母親馬利亞託付給使徒約翰，約翰就把她接到家裡去。這事以後，祂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口渴很難，說：「我渴了！」兵丁就給祂醋喝，祂嚐了後，就說：「成了！」便將靈魂交付神。兵丁驗證祂已死，所以就不打斷祂的腿，卻刺穿祂的肋旁。主被紮的肋旁，流出兩樣東西：血和水。之後，暗暗作門徒的約瑟，現在勇敢的站出來，領走祂的身體，而尼哥底母也帶帶了一百斤沒藥和沉香前來，他們將祂的屍首放在一座新墳墓中。《馬太福音》記載，這所墳是約瑟的。

今日的鑰節提到「成了。」「成了」——在中文是兩個字，但在希臘文只有一個字 Tetelestai。這字的意思並不止是說，事情過去了，而是說事情完滿的成就了。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說：「成了。」這是因為：(1)祂走完了在世的路程，再無試探與苦難了；(2)祂完成了在世的使命，成全了天父的旨意；(3)祂使舊約的一切預表應驗了和預言實現了；(4)祂滿足了律法的要求；(5)祂敗壞了撒旦的權勢；(6)祂作成了救贖的大功。感謝神，主耶穌在各各他的十字架上完成了工作！因著祂十字架的工作，因此：(1)祂的死是成就的死，完成了父神的旨意，成就了神的救贖大計；(2)祂的死是得勝的死，毀壞了撒旦的權勢，藉著祂的死，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3)祂的死是替我們死，贖清了我們的罪惡，替我們該死該滅亡的人而死；和(4)祂的死是與我們同死，祂不但替我們死，也使我們的舊人與祂同死、同埋葬。

所以，凡是關乎我們蒙救贖的事，祂在十字架上藉著受死，都替我們作成了。祂沒有留下任何的難處，要我們自己去解決。哦，這真是一個偉大的「成了」！這是主自己最大的凱歌，這也是我們罪人最大的喜信！

「基督徒的信心不是開始於「做」，乃是開始於「已成了」」。——倪柝聲

默想：主在十字架宣告救贖大功「成了」。親愛的，你的心是否被祂寶貴而感人肺腑的話打動？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祢說：「已成了！」在一切事上，我們可以享受祢早已完成的。阿們！

讀經：約第二十章

主題：主的復活和顯現

提要：第二十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主復活的事實；(2)主向馬利亞顯現(11~18節)；(3)主向眾門徒顯現(19~24節)；(4)主向多馬顯現(25~29節)；和(5)約翰寫本書的目的(30~31節)。本章幫助我們：(1)從主耶穌空的墳墓，復活後的顯現，而認識祂復活的事實；(2)從馬利亞那樣的愛主、尋求主，而了解主復活後，為何首先向她顯現；(3)從主耶穌兩次的顯現，而認識復活基督所帶給我們的祝福；以及(4)從約翰對全書的結論，而了解他寫本書的目的，乃是叫我們相信主耶穌是神的兒子，而且叫我們信了祂，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

鑰節：「抹大拉的馬利亞就去告訴門徒說：『我已經看見了主。』她又將主對她說的這話告訴他們。」(約二十18)

鑰點：首先，1~10節記載主復活的第一天早上所發生的事，包括主復活的事實。抹大拉的馬利亞看到石頭從墳墓挪開了。她立刻跑去告訴西門彼得和約翰。他們立刻一同跑到墳墓那裏去，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就相信主復活了。

接著，11~18節記載主向馬利亞顯現。彼得和約翰回自己的住處去了。然而，抹大拉的馬利亞卻留在墳墓外面哭。就在這時，她回頭一望，看到主顯現，卻認不出祂。祂就問她說，「婦人，為甚麼哭？你找誰呢？」她卻把祂當作是看園的。然後，祂說，「馬利亞！」馬利亞聽到熟悉的聲音呼叫她的名字，就轉過身來，用希伯來話對祂說，「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祂說：「不要摸我，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裏去，告訴他們說，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之後，她就去告訴門徒說，「我已經看見了主。」她又將主對她說的這話告訴他們。

然後，19~29節記載了主耶穌復活的第一天晚上發生的事情，包括向門徒顯現)和向多馬顯現。那天晚上，門徒聚在一起，因怕猶太人，門都關了。主突然出現，站在他們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並指給他們看祂受傷的釘痕和被紮的傷處。門徒看見主，就喜樂了。然後，主再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並向他們宣告大使命：「父怎樣差遣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接著，主向門徒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並賜給他們權柄，赦免人的罪，留下人的罪。主第一次對門徒顯現時，多馬不在。後來門徒把看見主的經歷告訴多馬，他還是不信，認為必須親眼看見，親手探觸才願意相信。過了八日後，主耶穌又顯現，特別要多馬親手探入祂肋旁的傷處，證明祂真的復活了。這時多馬才信了，就喊出：「我的主，我的神！」。主耶穌應允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更為有福。

第30~31節乃是全書的結論，指出約翰寫本書的目的，乃是叫人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而得生命。

今日鑰節提到「我已經看見了主。」主耶穌復活以後，為什麼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呢？原因無他，乃是因為：(1)她因著愛主，就從加利利一路跟隨祂，並且一直跟到十字架下觀看；(2)主死後被安葬了，她是最後一個離開墳墓的人之一；(3)在安息日，她是第一個到達墳墓的人之一；(4)別人看見空的墳墓，就都回去了，只有她一個人卻站在墳墓外面哭；(5)主的遺體找不到了，但祂仍然是她的「主」；(6)她非看到主不可，甚至天使出現也不足以填滿她心中的空缺；和(7)她三次都稱主為「祂」，因在她心中，只有主一人。她這種迫切愛主、思慕主的心，使得主不能不先向她顯現。「抹大拉的馬利亞」可作一切被主吸引，而愛主並追求主之人的代表。但願神在我們裏面造出一個心願，叫我們也不顧一切地忠貞愛祂並追求祂。

「我每次讀到這裏，往往會因為抹大拉的馬利亞那種愛主的忠誠與熱愛，而覺得羞愧。祂可能是死了，埋葬了，但祂仍然是她的主。」——摩根

默想：親愛的，你若是愛主，一切為祂而作的，無論多艱辛，多煩瑣，也會看作輕鬆又喜樂的事。

禱告：主啊，在我們裏面造出一個渴慕，使我們的心單單愛祢，完全屬祢。阿們！

讀經：約第二十一章

主題：主的顯現和主愛的恢復，呼召和託付彼得

提要：第二十一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主顯現之前的背景(1~3 節)；(2)主顯現當時的指引(4~6 節)；(3)主顯現之後的供應(9~14 節)；(4)主恢復彼得(15~17 節)；(5)主呼召彼得(18~19 節)；(6)主託付彼得(20~23 節)；和(7)全書結語(24~25 節)。本章幫助我們：(1)從主耶穌向門徒第三次的顯現，而認識祂如何訓練他們，使他們經歷祂適時，且豐富的供應；(2)從主使網滿了魚的神蹟，而了解祂如何堅固他們，且使他們對祂的吩咐相信且順服；(3)以及從彼得接受主耶穌的託付，而認識主如何恢復，呼召和託付彼得。

鑰節：「他們喫完了早飯，耶穌對西門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彼得說：『主阿，是的；你知道我愛你。』耶穌對他說：『你餵養我的小羊。』」（約二十一 15）

鑰點：本章 1~14 記載了主在加利利的提比哩亞海邊向門徒第三次的顯現。彼得與其六個他門徒重操舊業，到湖上去打魚，那一夜他們並沒有打著什麼。天將亮的時候，主在岸上問門徒：「小子，你們有吃的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主指引他們，把網撒在船的右邊，他們照祂的話去做，結果打了滿船的魚。約翰第一個認出是主，立即告訴彼得。彼得束上一件外衣，就立刻跳進海裡，游向岸邊。門徒們上岸後，主早已為他們預備好了早餐——有燒魚和餅。主吩咐他們去把滿了魚獲的網拖回來，他們數了網中的魚，共有一百五十三條，更奇妙的是網沒有破。主叫他們用早飯，但他們卻不敢開口，因為知道是主。

15~23 節記載了主恢復彼得愛主的心及重新付託，和預言他以後的道路。他們吃完了早飯，主立刻三次問彼得是否愛祂，而彼得說：「祢知道我愛祢。」主也託付彼得，要餵養祂的羊。接著，主告訴彼得，他年少的時候，能任意往來，而當他年老的時候，別人要替他束上腰，帶他到不願意去的地方。然後，主對他說：「你跟從我罷！」。之後，彼得看見約翰，頓時問到：「主阿，這人將來如何？」主立刻責備他，「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罷！」約翰澄清其實主不是說他不死；乃是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

24~25 節是全書的結語。約翰是為基督的事跡作見證，而他所寫的事千真萬確。

今日鑰節提到「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本章我們看到主耶穌在溫情中接納了彼得，現在他要彼得由跌倒，三次否認主的陰影中走出來。

(一)主愛的恢復——主耶穌在溫情中接納了彼得，現在他要彼得由跌倒，三次否認主的陰影中走出來。所以主耶穌三次重複問彼得，第一次提到「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之後二次，只說『你愛我嗎？』。主在第一、二次主用 Agape 這個屬神最高級的愛來問彼得，而彼得謙卑、慚愧的卻以 Phileo 這個屬人的愛、友情的愛來回答。彼得意思是說：「主啊！你知道我愛你，但我的愛何等可憐、何等軟弱、何等有限、何等靠不住。」主在第三次的詢問中也用了彼得一般情誼之愛 Phileo 來問彼得，主耶穌似乎是在告訴彼得「是的，雖然你的愛有限，但我仍接納，我就在你的有限中接納你。」

(二)主愛的呼召和託付——主在愛中接納了彼得，現在祂要彼得由跌倒，三次否認祂的陰影中走出來。祂給他三次機會，恢復他愛主的心，然後託付他：「你餵養我的羊」。主這話說出兩面的意思：(1)餵養並照顧主的羊，乃是「愛我」的表現；(2)「愛我」乃是餵養並照顧主羊的動機和依據。此後，彼得竭盡忠誠服事主，直到他用鮮血帶上了殉道者的冠冕。主的愛遠超過我們的失敗。所以，不管我們如何失敗，只要我們仍有顆向主的心，祂的愛便能重燃我們，甚至再為祂使用。

「服事基督和關顧聖徒的原因只有一個，就是因為愛祂。」——佚名

默想：親愛的，「愛」是委身服事主的唯一道路。哦！讓我們也能對主說：「我愛祢。」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深深地愛祢，接受祢所託付我們的，並且一無反顧地委身來跟隨祢，直等到祢來。阿們！